

# 维西县老安统水电站工程 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维西永同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 目 录

<b>1 概述</b> .....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b>1</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2.1 网络.....	1
2.2.2 其他.....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b>2</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2
3.2.1 网络.....	2
3.2.2 报纸.....	3
3.2.3 张贴.....	4
3.2.4 其他.....	4
3.3 查阅情况.....	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4
<b>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	<b>4</b>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4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
4.3 宣传科普情况.....	4
<b>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b>4</b>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4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4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4
<b>6 其他</b> .....	<b>5</b>
<b>7 诚信承诺</b> .....	<b>5</b>
<b>8 附件</b> .....	<b>5</b>

# 1 概述

维西永同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开始开展项目环评后及时进行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地点为环评互联网，公示时间为2019年11月1日；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地点为环评互联网，纸质征求意见稿放置于公司，同时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现场公示，公示时间为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5份，其中调查单位5份（包括维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维西县林业和草原局、维西县叶枝镇人民政府、维西县自然资源局、维西县人民政府）及个人40份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公司对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等在公司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开时间为2019年11月1日。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址为：

<https://www.eiabbs.net/thread-221775-1-1.html>，网站公示截图如下：



## 2.2.2 其他

无。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阶段未收到反馈的调查表。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公司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在公司网站、环球时报及现场进行信息公开，公开时间为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公开网址为：<https://www.eiabbs.net/thread-228288-1-1.html>，网站公示截图如下：

查看: 41 | 回复: 1 [二次公示] 维西县老安统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发布 [复制链接]

宿someone 发表于 2019-11-18 14:53 | 只看该作者

本楼后由 宿someone 于 2019-12-19 09:57 编辑

**维西县老安统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发布**

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维西永同发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开展对《维西县老安统水电站工程》的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规定，并经维西永同发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同意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发布。

本次信息发布内容为现阶段环境影响评价成果。下一阶段，将在听取公众、专家等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进一步修改完善。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全文网络链接：<https://www.eiabbs.net/thread-228281-1-1.html>。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维西永同发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的居民、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eiabbs.net/thread-221771-1-1.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建设单位：维西永同发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白总18760988068  
环评单位：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宿工18687606839  
邮箱：1134901057@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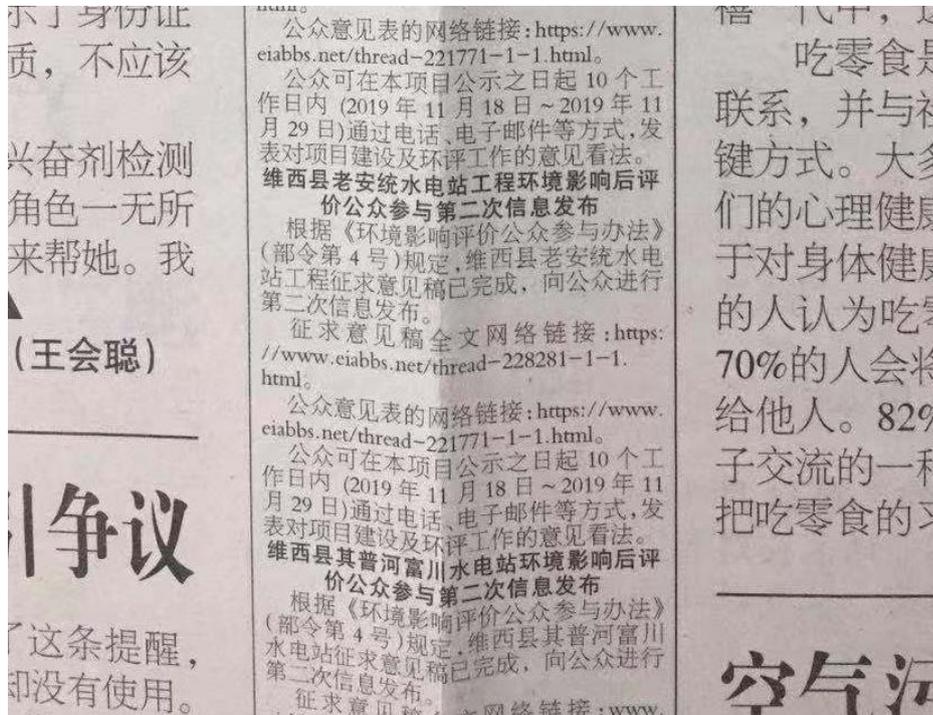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或建议。

维西永同发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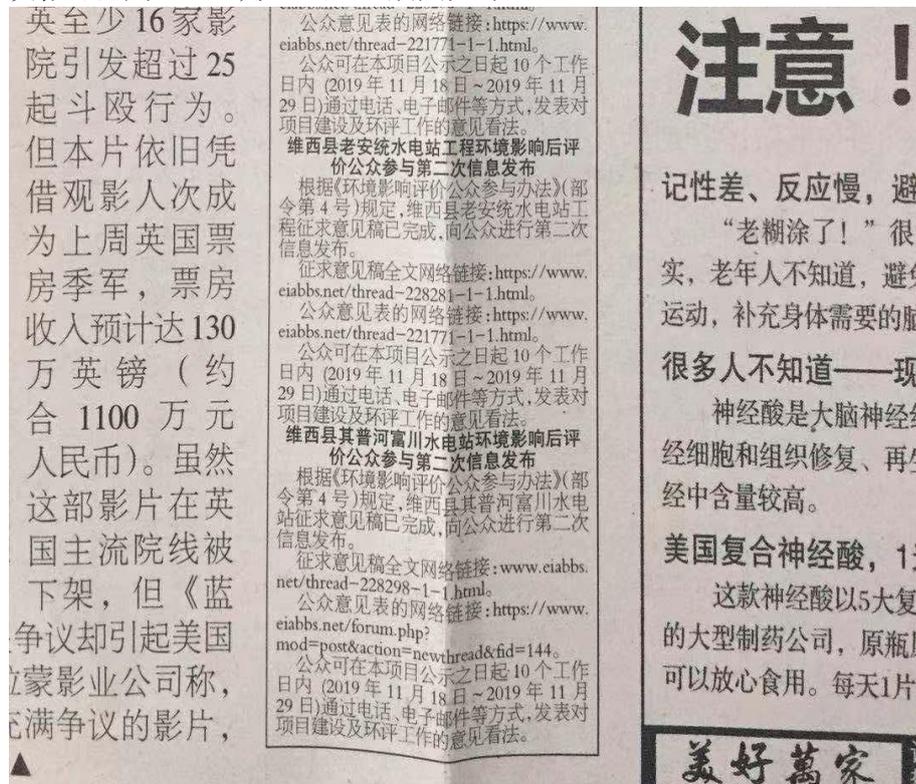
### 3.2.2 报纸

公司对征求意见稿同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的报纸名称为环球时报，公示日期为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

第一次报纸公示（11月20日）截图如下：



第二次报纸公示（11月27日）截图如下：



### **3.2.3 张贴**

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对征求意见稿同步进行了现场张贴告示，告示粘贴于叶枝镇。

### **3.2.4 其他**

2019年11月对项目区附近的公众发放调查表，进行了详细调查。

## **3.3 查阅情况**

公司于维西永同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设置了纸质版本征求意见稿查阅区。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5份，其中调查单位5份（包括维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维西县林业和草原局、维西县叶枝镇人民政府、维西县自然资源局、维西县人民政府）及个人40份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2019年11月对项目区附近的公众发放调查表，进行了详细调查。

###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5份，其中调查单位5份（包括维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维西县林业和草原局、维西县叶枝镇人民政府、维西县自然资源局、维西县人民政府）及个人40份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5份，调查对象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未提出环境保护相关的建议，公众意见均全部采纳。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 6 其他

收到的反馈调查表共 45 份已装订存档于维西永同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维西县老安统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维西县老安统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维西永同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维西永同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承诺时间：2020 年 12 月

## 8 附件

调查表。